

**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**

**关于报送 2017 年度工作总结和 2018 年度**

**工作要点的通知**

攀仁府办〔2017〕207 号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区政府各部门、各派出机构：

为认真总结 2017 年度的政府工作，科学谋划 2018 年工作，并起草好提交区人代会审议的《政府工作报告》，根据区政府领导指示和要求，请各部门、各单位按时按要求上报工作总结和要点。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材料报送内容**

（一）2017 年的工作回顾。各乡（镇）和各部门要结合本辖区、本部门的实际，对照目标任务，自查总结由本乡镇、本部门负责的目标任务完成情况，认真总结好 2017 年工作。总结材料要做到观点与数据、指标相结合，能量化的尽量量化，用事实说话，数据统计截止时间为 2017 年底（可采用预计数）。语言表达要言简意赅，展现出本部门工作中的亮点和取得的成绩。

（二）2018 年工作要点。要认真开展调研，提出 2018 年工作的重点、思路和措施，要符合区委、区政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，做到目标具体，重点突出，措施可行。

（三）对区政府 2017 年工作的意见和建议，以及对 2018 年

的区政府重点民生工程项目建议。

## 二、材料报送形式

请各部门、各乡镇和各派出机构务必高度重视，在调查研究、认真总结、充分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形成材料，并经单位主要领导审核后以正式文件于11月10日（星期五）前通过协同办公平台报送至区政府办公室。特别是涉及资金、项目的发改、财政、投促、经信、农牧、服务业发展局、住建局等单位，你们的材料将呈送区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审阅。

联系人：李翠 2911218 15281245969

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年10月23日